

瘫痪的我又站起来了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由本人口述整理）我出生于一九三六年八月，今年七十五岁。我一九九四年四月幸遇法轮大法，同年七月有缘参加了李洪志师父在湖南郴州举办的法轮功学习班。修炼后，我身体所有的病症，如胃病、痔疮脱肛、牛皮癣、颈椎炎等一扫而光，从此走路一身轻，经常背米上五楼也不累。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开始全面残酷迫害法轮功，我的厄运也从天而降。二零零二年五月，我和功友在家中学法、交流，遭到警察撬门绑架，关押在看守所七十多天，每天被强迫长时间做奴工，完不成任务就遭牢头殴打。后来又被非法送到劳教所，我被几名犯人每天二十四小时监控，不准学法，不准炼功，不准与人谈话，强制我“转化”，抄写放弃大法的所谓“三书”，不写就指使犯人轮流打。

十一月四日，我出现了手脚无力、流眼泪的症状，劳教所当时给看了病，但效果不行。十一月八日我右手右脚不能行动，出现身体偏瘫，人也昏迷不醒。劳教所给我打吊针、输氧气，并急送省医院救治，因病情严重，医院不肯收。劳教所怕出事承担责任，打电话要我的孩子去接，接回来将我送到本市最好的医院。治疗半个月我的病情未见好转，但医药费却花去了一万多元，无奈之中我只有出院回家。

我成天躺在病床上，不能说话，只能发出“嗷嗷”的声音；不能活动，吃饭、穿衣等所有日常生活都要专人侍候。那种悲苦的心情无法形容，现在想起来都忍不住掉泪呀。然而，还没有完。半年后，本市报纸刊登了一篇《痴迷法轮功求圆满，有病不治成偏瘫》的文章，写我有病不肯就医造成瘫痪，诬蔑大法。这种无中生有、颠倒是非的卑鄙手段，让我的精神再一次遭到打击。

我在心中对师父苦诉：“弟子没有学好，被中共恶人利用来破坏大法，毒害众人，无脸见师父啊。我要讲清真相，却没有能力啊。师父呀，帮帮我呀。”

来看望的功友也鼓励我：“一定要坚信师父，相信自己。坚持学法、炼功；坚持自己吃饭、穿衣、上厕所。”

我开始抓紧时间听师父的讲法录音，念正法口诀，尽量自己活动手脚，我的状态一天天好转起来。我从“嗷嗷”叫到能吐出字音，到能说完整的一句话；从躺着到努力坐起来，到自己动手穿衣，到站起来。记得第一次我让家人穿好衣服后，我要求自己扣好纽扣，因为我的手无力、痉挛，怎么也对不准扣眼，那上衣的三个纽扣，我扣了二、三个小时，终于扣上了。我开始炼功做动作时非常痛苦，因为站不稳，手抬不起，我不气馁，我不停的重复做，摔倒了站起来再做。

终于，几个月后我基本恢复了正常，能够料理自己的生活，能够上下楼走路，能够说话读书。我获得了新生！如今九年过去了，我依旧康健，反应灵活，证实了大法和师父的伟大和超常！活生生的事例，也昭示中共一贯造假、毒害百姓的阴谋诡计不会长久。◇



西班牙法庭以群体灭绝罪起诉江泽民

《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中共头子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迫害中，一些助纣为虐的打手说：“是江泽民叫我干的。”以为用此借口就可以推卸责任、逃脱惩罚了。现在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逃避惩罚的后路。

任何独裁者都会推出“替罪羊”为自己开脱。文革结束后，红极一时的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第一个“畏罪自杀”，积极效忠中共“红色路线”的 793 名警察、17 名军管干部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然后给家属一张“因公殉职”通知单了事。

无数历史教训告诉今天：历次搞运动都是祸害百姓，中共一贯卸磨杀驴，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

根据《公务员法》，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实际上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才是这场运动的真正的牺牲品！那些潜逃了几十年的法西斯纳粹党徒如今一个个依然还在被追查中，而你现在迫害法轮功的每一件“政绩”都将成为明天受审判的证据。◇

助纣为虐都将承担责任

湖南财院副教授被“六一零”劫持逾五十天



捞刀河黑监狱路标



捞刀河黑监狱大门



捞刀河黑监狱关押大
楼（共四层，法轮功学
员通常被囚禁在三楼）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湖南财经学院（现并入湖南大学）退休副教授高德思在朋友家作客时遭抓捕，于当日被劫持到“六一零”黑监狱关押，至今已逾五十天。

四月二十八日下午，长沙市金盆岭派出所数名警察突然闯入天心区扫把塘居民熊晓兰女士家，将熊晓兰女士与在她家做客的湖南财经学院退休副教授高德思等八位客人强行带走。警察抓捕九人的借口仅仅是因为他们在中共当局的迫害下仍然坚持修炼法轮功，信仰“真、善、忍”。

当晚，未经任何法律程序，高德思、熊晓兰等九人被劫持到位于开福区捞刀河镇的长沙市“六一零”（中共专职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凌驾于法律之上）黑监狱——“长沙法制教育培训中心”。在捞刀河黑监狱，九位法轮功学员被隔离关押，由分别

被囚禁在一间十来平方米的带卫生间的房内，“六一零”与社区高薪雇来的“陪人”二十四小时严密监视，毫无人身自由，不准迈出房间半步，被严禁炼功。

在历经了三个多星期的非人关押后，由长沙市“六一零”主谋，五月二十日，熊晓兰、蔡新欧、贺敏娜、李辉等四位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株洲白马垅女子劳教所，其中熊晓兰、蔡新欧因体检不符合劳教所收押条件才回家。黄勇辉、刘孟凤被转往拘留所继续非法关押（两人现已获释）。两位外地法轮功学员则被当地来人接走。而七十多岁的高德思至今仍被非法囚禁在捞刀河黑监狱，长沙市“六一零”，湖南省“六一零”、岳麓区“六一零”及高德思所在大学的“六一零”机构参与了对他的迫害。

高德思，湖南财经学院经济系副

教授。一九九六年修炼法轮功后，高德思身心受益良多，但中共迫害的魔爪，即便是被称为“象牙塔”的大学校园也未能幸免，二零零一年四月，高德思被非法抓捕，后遭枉判，在湖南攸县的网岭监狱，高德思度过了整整七年的非人时光。

至本文发稿日止，高德思被非法关押在长沙市“六一零”黑监狱已整整五十天了。高德思此次被非法抓捕后，身体原本就不好、生活不能自理的高德思的妻子更是雪上加霜，备受打击。

长沙市“六一零办公室”人员电话：
吴志斌主任：8866754 8850700 宅 13307310607，
黑监狱主任：吴凯明 88667549 办 85133270 宅 13319578855，
黑监狱副主任：杨路 13975805222 雷松平
其它：赵振扬，陈泽民，楚锋（女）

德国宣判首例中共“六一零”间谍案

【明慧网】德国首例中共“六一零”间谍案于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宣判，被告人 John Zhou（周超英）被判缓刑两年，并被处以一万五千欧元的罚款，以示警告。周超英是首名由于为中共情报机构刺探海外法轮功团体的情报，而被判刑的德国华裔。中共当局打压法轮功的核心机构“六一零办公室”也因此在德国社会曝光。

今年五十五岁的周超英，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与中共“六一零”密切接触，频繁地将海外法轮功学员的信息提供给中共情报机构，其中包括法轮功学员使用的网络服务器密码，以及德国法轮功学员的个人信息，使得中共得以监听法轮功学员的谈话并对德国法轮功学员进行监控。除此之外，周超英受命为“六一零”高官撰写了一份长达三百页的所谓“报告”。

德国反间谍机构宪法保卫局，在周超英首次与“六一零”高官陈斌（音译）及其同伙在柏林市中心的 Park Inn 酒店见面之后，用了长达四年的时间对其进行跟踪调查。二零一零年五月，德国警方搜查了周超英在德国的住所，随后德国检察院开始对其进行正式调查。继德国下萨克森州高级法院今年五月二十六日首次正式就此案开庭之后，六月八日再次开庭。

周超英承认他将很多德国法轮功学员内部的邮件转发给了

陈斌。根据德国检察院提供的证据，周超英在前后长达四年的时间里与陈斌接触极为频繁，几乎每周都会通过 Skype 通好几次话。

德国检察院在公诉书中说，“六一零”作为中共为打压法轮功而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特别建立的机构，属于中共情报组织的一部份。周超英向“六一零办公室”提供法轮功学员的信息触犯了德国刑法第九十九条，犯有间谍罪。检察院表示，德国法轮大法协会是在德国正式注册的协会，其许多成员是德国公民。德国有义务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检察院在法庭陈词中强调，德国绝不能姑息间谍行为，并应将其行为公诸于世。

根据德国刑法第九十九条，间谍罪最高可判五年监禁。下萨克森州高级法院的法官认为，周超英间谍案的证据确凿、犯罪行为属实，但鉴于其没有前科，并全盘认罪，决定对其从轻发落，判缓刑两年，罚款一万五千欧元，责成其将罚款于七月三十一日前汇到大赦国际德国分部的帐户上。法院警告周超英，两年内一旦发现其继续从事间谍活动，将处以刑罚。◇